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东台市蜗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:因通过其他方式向你单位送达未果,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东人社察理字〔2025〕第6号《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》。请你单位在接到本决定之日起3日内支付卢晶、毛丽艳2人工资和赔偿金23559元,并以书面形式报本局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3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